



我的「世紀首航」

萬家興

我從小喜歡釣魚。小時候在野外的池塘、溪流釣魚；偶而也到農家的池塘偷釣魚。成年以後，喜歡海釣，因為海裡有大魚。釣大魚能得到強大拉力的快感，和拎著大魚回家的虛榮。我曾經在宜蘭花蓮之間的沙岸「拋釣」洄游的牛港鯧，穿著釘鞋在瑞芳和福隆之間的岩岸「磯釣」黑鯛白毛。但是卻沒有機會「出海船釣」。所以我一直希望，有朝一日在汪洋中釣魚。

1993年我到馬拉威工作。馬拉威是個窮國，沒有什麼娛樂活動。當地的外國人大致只有兩種娛樂活動：高爾夫、釣魚。我愛釣魚，所以不久就認識了當地各國「釣友」。他們平常週末在馬拉威湖中開遊艇釣魚，每月辦一次釣魚比賽。為了參加他們的釣魚活動，我需要常常向釣友預約遊艇的船位，請有遊艇的朋友保留位子。但是不久我就發現，這些釣友圈子很小，大多是自己有遊艇，不喜歡像我這樣的「游擊隊」臨時插花。我於是興起一個「釣魚不求人」的念頭，希望能有一艘二手的小遊艇。

馬拉威是個內陸國，但有個非常大的湖，叫「馬拉威湖」。湖的面積有31000平方

公里，比台灣略小，長603公里，最寬處87公里，形狀狹長，海拔474公尺，最深處704公尺。當地漁民認為這個湖就是海，因為天氣壞的時候，驚濤駭浪，險象環生，有如大海。湖的東岸是莫桑比克；北岸，是坦尚尼亞；西岸臨接北、中、南三個省。在湖的中部有個小鎮，叫做「沙力馬」Salima，離首都里郎威120公里。沙力馬比較有名的是：馬國陸軍官校設立於此；湖邊是度假勝地，有一個高級旅館和遊艇碼頭；另外還有幾家公司專門養殖湖裡觀賞用的熱帶魚，加氧密封後，空運銷售到國外。

所謂的「遊艇碼頭」，是一塊有樹林的湖濱軟沙地和灣內的水域，大約有兩公頃，湖

邊有個人工挖的大約兩公尺深十幾公尺長的水道，供遊艇進出之用，勉強可稱為「碼頭」。陸地上有十幾間「乾塢」停放遊艇。另外有幾間客房出租，也有林蔭下的空地租給自助旅行者搭帳棚露營。這個「碼頭」是由一位南非白人經營，因為收費合理，生意不錯，有不少外國自助旅行者投宿。大約在1994年初，我在這裡遇到了一位名叫約翰的南非白人。他對南非前途悲觀，於是變賣了家產，帶著太太和一個十歲大的男孩，開了旅行車，拖了一艘遊艇，離開南非，深入非洲內陸，希望找到適合定居的地方。他們在「碼頭」住了一個多月，和我成了朋友。後來，他們決定離開馬拉威，由於拖著遊艇行動不便，希望把遊艇賣掉。經過他們幾次拜託，我用七千美元買下他這艘十八呎長，有一個45匹馬力馬達的遊艇。我這麼做，一則是幫助朋友；一則是了卻宿願。而我太太對這個「騷包」行為，極為惱火。

我太太和大兒子對釣魚沒興趣。但是小兒子卻有乃父之風，喜歡釣魚。買了遊艇後，大約每兩個星期，週六的清晨，我把小兒子從床上挖起來，帶著食物飲料，開車前往120公里外的沙力馬度假營地，請工人從船塢拖出遊艇，推到湖邊，然後把遊艇從拖架上鬆開，滑入水中，然後，戴上帽子和太陽眼鏡，發動馬達，駛向湖心。通常「出海」的日子，都是藍天白雲，風和日麗。父子同遊，乘風破浪，那是一種千金難買的喜悅。

船行半小時後，湖邊的營地、村落慢慢消失在地平線，再向前十幾公里，就到了一群小島。這些島嶼是鳥類保護區，島上有許多鳥，沒有居民。我在離小島五十公尺處熄火，讓船空檔滑行，前進到離岸約二十公

尺，水深十幾公尺的地方下錨。錨，是個三公斤重的五爪鐵鉤，綁在一條三十公尺長的麻繩，麻繩繫在船首的鐵環上。沈入水底的錨，會鉤住水底的岩石，因此船身得以固定。船身定位好了，抽出釣竿，鉤上魚餌。通常魚餌是蚯蚓、或是切成小塊的蝦仁，或是切成條狀的墨魚片。拋出魚線後，灑下用白米飯混合著紅色魚粉做成的誘餌。很快地，魚群聞香而至。通常兒子用浮標釣法，把浮標定位在三公尺深的位置，這種釣法的好處是，不會「掛鉤」鉤住岩石，而且因為



馬拉威湖一景（萬秘書與兩孩子攝於1993年12月，南半球的夏天）

湖水清澈可以親眼看到魚吃餌；但缺點是，通常不會有大魚來咬餌。我通常用沈底釣法，母線上綁個鉛塊，鉛塊上方一公尺左右綁上一條子線，子線末端綁一個魚鉤，魚鉤上掛著整條蚯蚓。這樣魚鉤會定位在離湖底一公尺的位置，鉤子上的大條蚯蚓，很容易引起大魚注意。魚訊來時，靠手指感覺。這種釣法，比較會釣到大魚，但是也容易因為被水底的岩石鉤住，常常魚線被拉斷。

釣魚的過程中，有時候，我們會從船頭跳下水，到湖裡游泳，或戴上蛙鏡浮潛，欣

賞下方的魚群。餓了，從冰桶裡拿出三明治，啤酒、水果，吃喝一番。累了，鑽進船艙裡，小睡片刻。

通常我們會釣到幾十條魚，但是只帶回家十幾條比較大的魚。因為各國釣友都遵守一個原則：釣到十幾公分長的小魚，馬上順手放回湖裡。馬拉威湖裡常見的魚叫做「強波」Chambo魚，外型很像我們的吳郭魚，大約半公斤到一公斤

重，拉力很強，味道鮮美，是釣友的最愛。

經過兩個月的「海釣」，每次都有斬獲，再加上小兒子幫腔吹噓，終於使我太太和大兒子「心動」，同意和我們一起去湖中釣魚。我非常高興，全家人能同船出遊，我這作「船長」的，有機會「驕其妻小」，自然是欣喜若狂。

那是一個星期六。我們準備妥當，在上午八點出發。一路上，我格外興奮，因為以前只有「半家人」，這次是「全家人」同遊，可以說是我們全家的「世紀首航」。一如往常，開了一個半小時的車之後，到達沙力馬，推出遊艇，滑入水中，發動馬達，乘風破浪，駛向湖心。航程中我一面手握駕駛盤，一面向太太簡報，「遠方黑點是村落的茅屋」、「遙遠的對岸是莫三比克」、「湖裡



波平如鏡的日子漁夫在湖邊曬魚補網

可以釣到三十公斤重的鯰魚」。太太頻頻點頭。看來她似乎很高興。

當天節目差不多是「按表操課」：到達湖中群島，熄火，下錨，灑誘餌，每人一支釣竿開始釣魚，和孩子跳入湖中游泳，浮潛，吃自備的午餐，喝啤酒，船艙內休息，吹吹自己神勇的釣魚經驗，講幾個只能換得太太兒子一聲乾笑的笑話，然後，

日影西斜，收拾家當，發動馬達，啟錨，回航。

回程的途中，颳起陣風，我們逆風而行。我忽然發現儀表板上面的油箱指示針偏低，心頭一驚。檢查了油路，沒有漏油現象，趕緊減速，把速度降到最省油的「巡航速度」。我預估可能差兩公升汽油。我一面思索為何會油量不足，一面思索如何把壞消息告訴家人。

時間一秒一分的過去，越來越接近湖岸，慘劇終於發生。在離岸邊兩公里左右，引擎發出斷斷續續的隆隆聲，然後熄火，油沒了。我向家人解釋，因為多跑了幾個小島，航程比平常遠，乘客比平常多兩人，而且回程是逆風，所以平常一定夠的油量今天變得油料不足。我請大家不要驚慌，慢慢想

辦法。

失去了動力的遊艇開始隨風漂泊。由於傍晚的風力漸強，搖晃的比較厲害，太太有點暈船的感覺，臉上笑容頓失，斜躺在艙內。眼看著就要到岸，就是動彈不得。此時才知道，兩公里有多遠，兩公升油有多重要，此時終於體會了「有錢難買早知道」。我當下立即做了幾個應變措施。首先，把黃色夾克脫下，大力揮舞，希望有其他的船能看到我們。可惜，遠方曾有幾艘遊艇，高速航行，返回碼頭，也許因為距離太遠，也許因為天色漸暗，對方大概沒有注意到我們。隨後，我請太太穿上救生衣；船上只有她游泳有問題。然後，我請大家清點現有的食物飲料和禦寒衣物，做最壞的打算，熬到明天早上，等待救援。

太陽終究落下了地平線，大家的心情也隨之沉落。晚風吹起寒意，我在思索如何度過這個漫漫長夜。白天那種喜悅得意的情緒，已經灰飛湮滅，眼前面對的是太太的苦瓜臉，和孩子們無助的沈默。

幾個小時過去了。大約在晚上九點多，岸邊有了一些動靜。我們全神貫注，看到許多漁民划著兩艘小木船，划向我們這裡。感謝上帝，救兵來了。我向他們說明，沒有汽油了，請他們把我們的遊艇拖回碼頭。他們回答，不要急，先等他們下好網，再來處理我們的問題。原來他們並不是來救我們的，而是晚上出來撒網捕魚的。又是一個小時過去了，他們在附近水域放妥許許多多的魚網，然後要求付他們工資，才願意拖我們的船。我當然一口答應。

漁民把我們拖回他們的村落的岸邊，不肯直接拖回碼頭，因為那樣會多划一兩公

里。岸邊沒有加油站，沒有商店。我只得向湖濱別墅的主人求助，幸好有一位願意從他庫存的油桶抽五公升汽油賣給我。我拎著五公升汽油，登上遊艇，加油，發動馬達，載著家人緩緩地行駛，避開漁民撒在水中的魚網，駛回碼頭。到了碼頭，趕緊請人召集五六名工人，把遊艇從水中拉上岸，再推回船塢。

當我們收拾妥當，全家人坐進汽車，準備駛向回家的公路時，已經是晚上十一點。食物飲料都已經吃喝光了，沒有商店，無處補充，大家此時是忍飢耐渴，歸心似箭。孩子累了，很快就在後座睡著了。我用眼角餘光偷瞄前座的太太，他一臉怒氣，看來她一個星期之內不會原諒我。

半夜開車在馬拉威是一件危險的事。一路上老天保佑，沒遇到歹徒攔路打劫，也沒遭遇爆胎之類的意外，回想今天本來應該是個「其樂融融」闔家歡樂的日子。沒想到第一次帶太太遊湖，「萬太太的世紀首航」，竟然是如此狼狽。

回到家門，已經過了半夜十二點，嚴格的說，已經「又是新的一天」。黑傭很高興地跑來開門，想必他因為我們晚歸而睡不著。我們的愛犬，名叫「布魯特斯」的黑色拉不拉多狗，見到我們，格外的興奮，尾巴搖得異常地猛烈。回家的感覺真好。黑傭和狗仔的熱烈歡迎，撫慰了我的挫折感。回眸一瞥，我看到太座的眼中有火，臉上有霜，我心想她這一輩子都會記住她的「世紀首航」。這時候的我，很自然地「遷怒」那艘讓我受挫，讓我驚魂的遊艇，當下對它做了一個「斬立決」的判決：天一亮，就登廣告，賣掉它！